吉市文广旅发 E2020〕 1o7号
吉林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
关于做好
“
中秋
”“
十一
”
假期
安全工作的通知
各县 (市)文广旅局、各区文旅局,北大湖管委会旅游局、松花
湖管委会旅游局,局属各单位、局机关各相关处室,各文旅经营
单位:
国庆节即将来临,为认真落实省、市关于国庆、中秋假日安
全工作部署,强化担当作为,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做好文化
和旅游假日期间安全工作,现就做好
“
中秋
”、“
十一”
假日期间
安全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一、强化担当识,切实把
“
中秋
”、“
十一
”
假日市场安全
保障工作放在首位
~l—

即将来临的
“
中秋
”、“
十一”
长假,由于疫情稳定,预计我
市各景点游客将有较大幅度增长,假日旅游安全保障任务加重。
因此,各县 (市)区文旅主管部门要进一步认清形势,加强统筹
协调,深入推进文旅行业安全整治集中攻坚行动和
·
A及旅游景区
安全风险排查整治工作,落实主体责任,切实把文化旅游安全工
作落到实处,确保
“
中秋
”、“
十一”
假日旅游市场安全平稳。一
是落实文旅主管部门的安全综合协调责任。要加强对文旅接待单
位、从业人员和旅游者的安全宣传和教育,做好本地区旅游突发
事件的监测预警和协调处置工作。二是落实文旅主管部门的安全
监管责任。及时排查文化和旅游市场存在的各类安全隐患,联合
交通运输部门,重点查处旅行社租用无旅游资质的车辆进行违规.
运营。三是落实企业消防安全的主体责任。重点对文化和旅游服
务场所、文物保护单位的消防设施集中进行排查和整治。、四是督
促文化和旅游企业要切实承担起企业主体责任。切实把保障安全
生产、开展应急演练、防范事故发生作为当前的中心任务。
二、突出重点导向,提高安全保障能力
1.各县 (市)区文旅主管部门,针对本地区
“
中秋
”、“
十一”
假日旅游工作特点,结合当前文旅三年整治行动、A级旅游景区
安全风险排查整治工作、文旅行业消防安全隐患集中整治工作以
及文旅行业安全生产集中整治攻坚行动集中专门力量,开展隐患
排查治理;要严格落实行业管理和属地管理责任,组织开展假日
旅游安全咫务保障专项检查;指导督促有关单位开展隐患排查治
-2—

难以整改的隐患,要制定
“一对一”
管控方案,绝不放过任何安全
隐患和事故苗头;安排好值班值宿工作。
6.各 A级旅游景区要强化流量管控,接待游客量不能超过最
大承载量 75%,提早做好游客疏导方案,严格落实旅游高峰时段
分流工作措施,严防发生拥挤踩踏等安全事故;在做好日常安全
检查的同时,要加大对大型游乐设施和高风险旅游项目以及景区
防火等的日常巡查和隐患排查。
7.各旅行社要做好旅游线路安全风险评估、疫情防控、旅游
包车安全、出游安全风险提示、行前安全教育、安全预案、应急
处置、信`急报告等安全工作;要跟具有合法资质的旅游客运企业
一车一签订用车合同,租用符合国家安全规定、行业规定、具有
合法手续的车辆。
三、加强预警检查、防范和假日应急值守
一是加强预警防范。各级文旅主管部门要按照属地管理职
责,在加强节前预警检查的同时,强化担当作为,节日期间督促
重点景区做好常态化安全、疫情常态化监管工作。
二是加强安全引导。对游客进行号全和疫情防控常态化教育
和引导,增强游客安全、疫情防控意识和应急自救能力,特别对
交通拥堵、灾害天气、疫情∵食品安全等可能影响出行的风险隐
患进行提示预警,并根据本地实际,有针对性地加强暴雨、泥石
流等恶劣天气和自然灾害的防范和应对。
三是强化应急值守。各级文旅主管部门、局直属各单位要落
一 4—

实好假日旅游 24小时值班值守制度,保证一旦发生各类安全责
任事故,做到
“
连的上`”“
管得住
”“
办的好
”
。
“
中秋
”“
十一”
假日期间,各地组织形式多样的文化和
旅游活动相对集中,各地要在做好安全工作的同时∫想方设法大
力激发假日旅游经济拉动消费的潜力,开展丰富多彩的节日,促
进消费。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做好文化和旅游假日市场安全
管理工作。
吉林市
— 5—